

## 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A份额、中小B份额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9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efunds.com.cn>）发布了《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A份额、中小B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为保障投资者利益，现发布《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A份额、中小B份额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20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后七年内（含七年）为分级运作期。分级运作期内，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118，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为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即“易基中小板份额”，基金简称“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场内简称“易基中小”）、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即“易基中小板A类份额”，基金简称“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A”，基金代码：150106，场内简称“中小A”）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进取收益类份额（即“易基中小板B类份额”，基金简称“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B”，基金代码：150107，场内简称“中小B”）。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分级运作期届满，本基金将以到期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易基中小板份额、易基中小板A类份额及易基中小板B类份额进行分级运作期到期份额折算，折算完成后，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A份额、中小B份额终止上市交易，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9]565号）的同意。现将中小A份额、中小B份额的终止上市相关事

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一）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

场内简称：中小A

交易代码：150106

（二）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进取收益类份额

场内简称：中小B

交易代码：150107

（三）终止上市日：2019年9月20日

（四）终止上市的权益登记日：2019年9月19日，即在2019年9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小A、中小B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中小A、中小B终止上市后的相关权利。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分级运作期届满，本基金将以到期份额折算基准日（2019年9月19日）日终登记在册的易基中小板份额、易基中小板A类份额及易基中小板B类份额进行分级运作期到期份额折算，折算完成后，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于2019年9月20日终止中小A、中小B的上市交易，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9]565号）同意。

三、基金份额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后，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日期及业务规则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自2019年9月23日起，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将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和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等相关业务。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8月19日发布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转托管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http://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